

# 美学之外的美育视角

## ——汉宝德美育方案述评

文 朱文秀

**【摘要】**美育是台湾建筑大师汉宝德关注的重点之一，汉宝德曾撰文谈论台湾美育的现状、问题及解决办法，笔者将其一套内容称为汉宝德的美育方案。本文首先介绍其美育方案的主要内容，将其概括为形式美中心的大众美感教育，并阐述其美育的出发点以及美育实施办法。笔者认为，这是一套基于社会文化批评的美育改革方案，其社会政策意义大于思想深度，但即便如此，还是发挥出批判台湾美育现状的作用，给人以警醒，使美育在反思中前进。

**【关键词】**汉宝德；美育方案；形式美；美育

[ 中图分类号 ] B83 [ 文献标识码 ] A

台湾建筑大师汉宝德晚年在《明道文艺》上开始谈美，集成了《汉宝德谈美》、《美学漫步》（台版书名为《谈美感》），而后又有《如何培养美感》一书，详谈如何增进美感，这本书可看作他为贯彻其美育观念编写的美育教材。<sup>[1]</sup>汉宝德虽专攻于建筑，但他对美学理论也颇有研究。从他书中的话语看，他读过很多美学家的书，远有席勒、康德，近有蔡元培、朱光潜、宗白华、李泽厚，等等。与美学家谈美不同，汉宝德谈美是“把美当成一个独立事件来讨论”“与作为一门学问的美学划分清楚”<sup>[1]172</sup>，即他不是美学框架下谈美，他只是在纯粹地谈美，谈独立的美，他的书也只是为大众写的普及性读物。笔者将汉宝德谈美方面的内容统称为他的美育方案，即通过形式美中心的美感教育提高

大众的美感素养。由于其社会政策性意义大于思想深度，所以是方案而非思想，而且是美学之外的美育方案。它以其独特的视角启发了大众美育，具有一定社会意义。

### 一、何为美育？形式美中心的大众美感教育

美育即美感教育，它以形式美为中心，面向大众，旨在提高大众的美感素养。这是笔者从汉宝德书中总结出的他对美育的定义。美作为美育的核心，对它的界定决定着美育的内容和走向。

汉宝德首先仔细分辨了美与艺术，认为“艺术与美不尽相同”<sup>[2]10</sup>，谈美不能等同于谈艺术，美育也不等于艺术教育。因为“文学与艺术的价值不限于美，而美的存在又限于文学与艺

术”<sup>[2]10</sup>，美与艺术的关系就像两个相交的圆，既有相叠的地方，亦有不重合之处：艺术之外亦有美的存在，譬如自然美；同时，艺术也不总是美，譬如与美分家的现代艺术。汉宝德认为现代艺术表现精神而不表现美，它以个性的前卫代替对美感的追求，把美感抛弃了，因此，现代艺术与美无关。厘清艺术与美之间关系对二者都是一种解放，以便自由发展。美既不限于艺术，美育也应避免限于纯艺术教育，避免走入丢失美感的现代艺术中。

其次，美育基于对美的共识——美是形式的美。所谓美的共识，是指普遍认可的对美的定义。美学对美存在多种定义，即“美学对美没有共识”<sup>[2]118</sup>，故无助于美育。因为如果没有普遍认同的美，便没有美育的存在基础及意义。

美育必须建立在对“美是什么”的统一回答上,汉宝德认为美“并不是复杂的问题,不过是单纯的感官愉悦而已。所以当其始,思想家只担心美感与快感之间的分际,只要考虑视觉与听觉的愉悦就好了。为了避免与欲望纠结在一起,才走上形式主义的途径,因此美感的核心就是形式的美”<sup>[2]118</sup>。于是,汉宝德以形式美为中心建构了一个美的同心圆,用以讲明美的内涵和外延,后改进为表格式的,并称之为“美与人文素养的梯阶”(图表1)<sup>[1]96</sup>。

图表1 美与人文素养之梯阶

	音乐	建筑(含工艺)	舞蹈	诗画	文哲	
思辨	↑	↑	↑	↑		心性
情性	↑	↑	↑			意境
风姿	↑	↑				情趣
功能	↑					情理
形式						美感

表格说明:1. 各种艺术的特质不同,但其美质均来自形式。

2. 各种艺术均亦兼有五种属性,但其特质互异,呈梯阶排列。

形式美是美的基础,一切艺术都是以形式为基础的。席勒曾在《美育书简》中谈到“在真正美的艺术作品中不能依靠内容,而要靠形式完成一切”<sup>[3]114</sup>,审美是“对外观的喜悦,对装饰和游戏的爱好”<sup>[3]133</sup>,把握形式是人获得审美自由的途径。故形式是美的根本要素,在汉宝德美的同心圆中,形式美是同心圆的中心,即美的核心。音乐最主要的属性在形式美感。其上一层是功能之美,属于理性层面,是建筑和工艺品的主要方面。功能之上是生命的风姿之美,舞蹈的特质即在此;再向上是情性之美,譬如诗情画意,譬如文学与诗歌的意境。最上一层是思辨之美,哲理性的思想往往表现出思辨之美。正如表格名称所显示的那样,这是“美与人文素养的梯阶”,而不只是“美的梯阶”。这里的美是狭义的美,放开来说,表格中的种种门类都是美的一种,这里只是暂作区分,使美感素养培养可以由低到高、层层递升。从美感到心性是一层层的累积发展,美感是奠基之石,由此突显出形式美感教育的基础性。汉宝德谈美重在形式之美,他说:“艺术的性质中,只有形式美为真正的美,其它均是心性的反应,称其为美固无可;不称其为美,也无损其价值。”<sup>[1]96</sup>他把诗文放到梯阶的最高处,可见他并不是不重视内容、文化或是思想内涵,而是想要从基础之处着手、从简单之处着手、从核心要素着手,避免其它异质的干扰,单纯而又实在地把握美。

最后,美育是面向大众的美感教育,是美感的普及性教育。汉宝德有文题为“穷人需要培养美感”<sup>[1]140</sup>,文章阐明了美感作为人的修养而与财富无关的观点,美不是物质,而是精神,物质匮乏可以用精神加以弥补,穷人没有贵族生在美的环境中自然养成的美感品味,也无法像有钱人一样咨询设计师,必须要通过培养才能形成素养。在中产阶级为社会主流的今天,大众平民是有充分机会追求美的,所以美感才需要普及化的教育。

汉宝德同时提出美不需要“与现实人生的距离”<sup>[2]29</sup>“美与现实生活同在”<sup>[2]32</sup>,拉近美与大众的距离。汉宝德称自己“喜欢谈的美是入世的美,也就是现实生活中的美”<sup>[2]30</sup>。他认为美不需要距离。汉宝德具体地分析了宗白华和朱光潜说明“距离说”时举出的例子,他认为宗白华的“女诗人远处看家发现家在画中”说明的是空间距离,朱光潜的“新奇的地方比熟悉的地方美”说明的是新奇距离、“倒影美”说明的是虚幻距离,三个例子中距离不同,但有一个共同点,即物本身美质的存在。他说,“距离本身不是美,而是使美在我心里呈现的条件”<sup>[2]28</sup>,美感的产生在于原物美质

的存在,而不是与现实人生的距离。所以,美不需要距离,“保持距离不但不能使人体会深刻的美感,而且会使美的感受表面化,无法产生真切的感应……美感经验是只有把自己卷入其中,才能体会得到的”<sup>[2]126-127</sup>。笔者认为,能够控制距离的远近是最高境界,即既能深入其中,又能静观其外,进出自如、深浅亦自如。此外,汉宝德又补充道,“美的判断才需要距离”<sup>[2]124</sup>,美的判断是一种理性判断,需要尽量摒除个人偏见、尽量公正地进行判断,它依靠“主观的普遍性”形成大家共识的美。举例来说,我们公认西施很美,但“情人眼里”的“西施”就未必是公认的美人了。汉宝德对距离的观点暗含了美感的产生不需要美的判断之意,即美感不同于美的判断,也不依附于美的判断,即使不进行需要距离的美感判断,也可以感受到美。

美既“不过是单纯的感官愉悦”<sup>[2]118</sup>,又与日常生活没有距离,美育似乎没有必要。其实不然,因为我们多数情况下处在不美的环境中;也因为缺乏审美素养,没有美感,对美视而不见。虽然“美感是人类天性的一部分,但需要培养才能广泛地利用在生活中”<sup>[4]</sup>我们可能对美有所“感觉”,但不能言说美感产生的原因,不能对美物加以分析,因此无法感受到深刻的美,毋论运用美的原则美化我们的环境。而美育便是教我们寻找美、发现美、分析鉴赏美,最后把美运用到生活中,创造出美的生活环境。

## 二、为什么要美育?扫除美盲,提升美感素养

可能是出于建筑师的职业习惯,汉宝德关注周身的建筑、留心日常生活。然而,他发现周围的生活环境没有美感、民众“普遍有美盲的问题”<sup>[2]3</sup>。而西方“在环境与日常器物上的美感是普遍的,其水平为我们所遥不可及”<sup>[2]4</sup>。美感水平存在的差距,造成的不仅是个体生活精神性的差别,更是经济、文化发展的障碍。何以见得?汉宝德有一篇题目看起来极为夸张的文章,名为《艺术教育救国论》,但是,读过此文的人都必定会认同他在开头所坦诚的话,这“绝对

不是故作惊人之语,而是经过近二十年的深思熟虑,深信艺术教育的重要性才落笔的”<sup>[2]3</sup>。第一,美感水平之低已经影响到了国家的发展。他发现西方的产品有一种我们做不到的内在的质量——美感,使得他们的产品无可争议地具有竞争力。第二,在今天科技发达的时代,“感性的需求也大幅提高”<sup>[2]8</sup>,创意产业需要美感的助力。第三,艺术教育(并非专业艺术教育)可以提高民众的审美能力,继而提高产品的美感,增强其竞争力。这一点有英国和美国的例子为证:它们都曾因产品丑陋而进行艺术与技艺运动,之后有工业产品的长足进步。大众艺术教育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其实,从王国维、蔡元培倡导美育以来,美育早已成为中国教育活动中不可缺少的一环,但美育“一百年来没有走上正道”<sup>[1]2</sup>。汉宝德曾批判蔡元培的美育主张,认为他“美、善不分”<sup>[1]70</sup>,用美达到善,把美作为道德教化的工具,也没有提出具体的办法,只是空谈。汉宝德认为台湾美育的失败在于“既无观念,又无方法,只会喊口号而已”<sup>[2]82</sup>。观念上,将大众美育等同于专业艺术教育;实践中,艺术课一周一次,也没有相应的考核,被视为游戏的一种,而后“艺术与人文”的课程取代了美术与音乐两科,宽泛的教学内容使课程内容变成艺术常识,汉宝德称台湾的美育由此从误区走向消失。

除了没有成效的美育,美盲还有文化上原因,提升美感必须破除文化的蔽障。所谓文化的蔽障,是指传统中美感即罪恶的认识。“中国文化重礼抑美”<sup>[2]132</sup>,用礼约束人的行为。美,尤其是女体之美被认为是礼潜在的破坏力量,她是祸乱之源,“红颜祸水”是也。如此畏惧,毋论欣赏人体之美,有的只是衣裳服饰之美,对压抑的美感进行掩饰、转移,发展出器物的装饰艺术、掩饰美感于功能中的明清家具,等等。此外,在真、善、美三种价值中,“善字挂帅,真与美都是善的脚注”<sup>[2]53</sup>。善,是道德层面的,“谦谦君子,温润如玉”就是把玉与君子联系起来,以美玉来称赞君子的温良恭谦。美在这里是道德行为的注

解,是品质的象征。比德的例子,俯拾皆是。物固然有其美质,人对其美质亦有所感知,然必加以转化才能接受,这对美不能不说是一种文化包袱,是今天美育必须注意并加以丢弃的文化包袱。

笔者认为,“视‘快感’为畏途”<sup>[1]97</sup>,是美感即罪恶的残余之物。这里的快感是指广义意义上的官能愉悦感。读过朱光潜《谈美》的人都知道他把一般人所认为的美——看了以后赏心悦目的称为享乐主义的美学,认为这是混淆了美感与快感,他以实用及欲望的满足为别区分了美感与快感。对此,汉宝德称自己实在不能赞同。他认为“美感和快感是完全不同的两种东西”<sup>[2]19</sup>,快感是非常强的本能欲望得到满足时产生的感觉,是“痛快”,而美感是愉悦,这种感受与实用并没有关系,怎么能说带来愉悦的好看不是美呢?认为血色艳丽的英国姑娘比雕像更美,难道是因为观赏者对英国姑娘有占有甚至是性的企图吗?显然不是,我们不必违背着自己实在的内心感受或是对自己所愉悦的美感到羞惭并加以抛弃。当然这里的快感不同于笔者上面所说的快感,二者定义完全不同,在讨论美感与快感之间的关系时,首先要做的就是给二者进行定义,究竟是快感和美感完全不同,还是说美感是快感的一种,这些问题都有赖于二者的定义。而汉宝德在对美感和快感进行讨论时,就没有说清过这点,他的话中存在明显的矛盾:在《汉宝德谈美》一书中,他称“美感与快感是风马牛不相及的”<sup>[2]21</sup>,是无需区分的不同东西;而在《美学漫步》中,他又说美感与快感难以划分清楚,没有分辨的可能,很难从美感中排除快感。笔者认为,虽然这两本书有写作先后之差别,但其矛盾并非发展变化产生的,而是因为汉宝德在谈美上并没有美学家的严谨,他既没有说清美感与快感的关系,也没有意识到前后所说的快感定义完全不同:前者定义前文已有引用,后者则是宽泛意义上官能的愉悦。无论哪种说法,汉宝德都只是迫切地想要说明愉悦是美感体验的重要部分,用来使美的定义符合人的实际感受。这也算是破除文化蔽障的一

点努力。

美盲的存在、文化的蔽障以及美育带来的产业意义,使得美育需要迫切施行,即美育需要落实。

### 三、怎样美育,如何培养美感

汉宝德不仅为美育正名,还拿出了切实可行的美育落实方案。他认为,美育既分属教育、文化两个领域,美育便可以从这两方面入手。教育,即学校教育;文化,即社会教育,具体来说,就是美术馆与类美术馆的教育。教育可以借鉴西方大众美育的经验,早在19世纪西欧各国就以“图画”教学培养民众的审美能力。据汉宝德介绍,“图画”教育的内容类似于建筑专业教育的入门课程,教读图、画图,教设计、技巧与构图,教和谐产生的原则,等等。西方用“图画”教育,结合工业与美术,生产具有美感的产品,培养生活化的美。参考西方的大众美育,汉宝德主张正规教育按学生年龄分三步以循序渐进,小学“以动手、创作、描绘为主要内容”<sup>[1]4</sup>,激发兴趣;初中以平面设计、工艺制作为主要内容,训练手、眼;高中以创作、艺术史和艺术评论为主要内容,由欣赏艺术步入认识艺术。在社会教育方面,重视生活艺术,设立生活美术馆,将具有美感的生活器物以生态式、交互式展出,使民众可以近距离接触、体验,从中受到启发,提高自己生活的美感。寥寥数语只是汉宝德大众美育构想的轮廓,以之落实,美育并不难。

美育一方面要向西方学习,一方面要扬弃已有的美学传统。上文已阐述了汉宝德对传统美学的批判,但汉宝德认为虽然如此,中国亦有美学,他称之为“情、境美学”<sup>[1]136</sup>,文人用情感代替了美感,尤以诗歌对纯洁友情的描写为代表;文人在诗歌中描写环境、感怀生命,创造意境之美。基于美感传统,我们既不能丢弃已有的装饰美感(因其装饰的文化内涵、美好寓意而具有美感)文人创造出的情、境美感,也要努力发展古来不足的视觉美感(纯粹形式带来的美感)。而视觉美正是西方历来美的重要内容,譬如人体雕塑(特别是裸体

像)。西方对美没有恐惧,并将美与爱相结合,对美充满崇敬之心。这与把美与性或是生理需求相联系的中国传统有很大不同,值得我们加以借鉴、学习。

另外,美育并不只是政府政策之事,因其目的在于民众美感素养的提高,所以,民众自身亦需有所行动。笔者认为,或许可以从汉宝德《如何培养美感》一书开始。全书分两辑,辑一讲学习美感要从零开始,扫除错误认识形成的障碍,恢复美感本能,要对美的要素有基本的了解,如书中介绍的秩序、比例、色彩、质感,等等;辑二举例说明,以一些作者所认为的合乎美学原则的作品为例,同时加以分析,利用比较法说明作品美的程度,即美、更美,并说明作品中美的要素。汉宝德所举的例子就是他所说的“美的经典资料”<sup>[4]</sup>,经典资料作为美感判断的标准,时常翻阅,并运用美学原则分析其美感要素,由此,美感素养就可以慢慢得到提升。汉宝德写作此书就是以此教民众培养美感。书的前一半讲美感分析的原则,可视作方法指导;后一半运用理论方法进行美感分析,给读者以示范,整本书图文并茂、讲解清晰、讲述亲切,给人以美的享受与美感的提升。

#### 四、基于社会文化批评的美育改革方案

从《汉宝德谈美》到《美学漫步》,汉宝德都是在杂志上讨论美感教育,发表他多年来对美感的思考以及美感的自身体验,用以消除社会对美感的误解,进而改革陷入误区的美感教育。他严格地界定了美、美育的范畴,认为谈美育不能采用宽泛的定义,西方美育的成功就是建立在把美定义为形式美的基础上的。笔者认为,因形式美是美的基础、美的核心,从此出发,美育必然会较为容易地走上正道,可以说,时下,汉宝德的美育方案有实质性的开山之功;而这只是开始,进行一段时间后,必然需要新的、基于此且更高一层的美育,同时,形式美的美感教育作为美育的基本路线应长久存在,不可忽视、背离。正如汉宝德所说:“形式美的基本原则是

很简单的,它的难处不在于深奥,而在于素养。如同围棋,其原则简单到不能再简单,可是要掌握到精神,成为棋士,可能是终生的志学,而且永无止境。”<sup>[1]164</sup>

笔者注意到,汉宝德改良的美育落实方案与他所推崇的西方“图画”教育,从涉及内容上讲,都仅仅限于美术,而没有以韵律形式作为表达手段的音乐。汉宝德曾在“美与人文素养的梯阶”中,指出音乐的主要性格是形式,可是在他以形式美中心的大众美育落实方案中却没有音乐的存在。虽然从音乐只是形式美的一种表现的角度看,形式美中心的美育无需以音乐为中心,但其对音乐的忽视,使形式美等同于视觉美,这不能不说是偏颇而不全面的。究其原因,笔者认为,汉宝德的建筑师出身使他对视觉美格外关注,他的美感经验也大多在此,他在谈美与感官时曾说:“听觉的器官极少使用在生命的存续上,大多是闲置的。因此,我们自听觉得到的舒畅感,应该多属美感。”<sup>[2]95</sup>汉宝德对音乐只有体验的感受,并没有专业的研究,更无法去谈音乐教育。这是他的不足,也是笔者的苛求。

此外,如果加上音乐,这样美育便成了美术与音乐的叠加,而这不正是当下的美育吗?汉宝德不同意将美育等同于艺术教育,而他的美育方案不也是在用艺术进行美感教育吗?进一步说,美育如果不通过艺术教育又怎么进行呢?用现代艺术不表现美、与美无关作为艺术与美等同的反例,可以废弃以艺术教育进行美育的行为吗?似乎不可以,应该没有用现代艺术进行美育的吧,美育中的艺术教育大多还是集中在表现美的艺术中,而且艺术作为美最为凸显之处、美学原则运用最多、最精妙之处应是美育的必经之路。在讨论美育与艺术教育时,汉宝德想要极力避免的是纯艺术教育,但他没有意识到美育离不开艺术教育、美育必须依靠艺术教育,而且如果不是艺术教育,美育又是什么呢?

笔者将汉宝德的文章称为社会文化批评,他的美育方案以此为基。因此,其社会意义大于思想深度,从根本上讲汉宝德并不懂美学,他只是在谈美育,

很少谈概念,谈美学范畴时也不够严谨。当然,他并不否认这一点,而且始终强调他的外行身份,他声称自己“谈美,是与读者分享我对美的体验,不是讨论学问”<sup>[1]148</sup>。他也不理解美学家所做的工作,认为那是“极费心神却毫无意义的事,对人类社会的福祉无所贡献……,无谓的美学思辨”<sup>[1]148</sup>,而这并不公正。笔者将汉宝德所提倡的称为方案而非思想,正是基于这些方面的考虑。

笔者认为,汉宝德在美学之外谈美育,虽然谈了很多,但似乎仍旧回到当下美术与音乐相叠加的美育上,兜了一大圈又回来了。但他的谈论使人们注意、重视到美育,关注美育,启发人们思考美育与艺术教育的关系、美育与美学的关系,而这就是其社会意义。另外,他提出的美育方案及提倡的西方美育,如19世纪西方为了提高工业品美感进行的“图画”教育,与美学家席勒18世纪末为追求完整人性和自由的理性所提出的审美教育似乎相差太远。不过,这并不矛盾,因为席勒的审美教育是美育的最高层次、最高阶段,而汉宝德的审美教育只是美育的初级阶段。

注释:

(1)这是汉宝德的写作成书顺序,出版顺序与之不同,因引进有先后之差:台湾原版书按顺序依次是:《汉宝德谈美》(2004)、《谈美感》(2007)、《如何培养美感》(2010);而大陆出版的顺序与之颠倒,即《如何培养美感》(2011)、《美学漫步》(即《谈美感》,2012)、《汉宝德谈美》(2013)。笔者认为最先引进《如何培养美感》侧面反映了此类书的缺乏以及本书的价值。另,笔者在本文中引用的均是大陆出版的。

参考文献:

- [1] 汉宝德. 美学漫步 [M]. 北京: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2.
- [2] 汉宝德. 汉宝德谈美 [M].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3.
- [3] (德)席勒. 美育书简 [M]. 徐恒醇,译.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84.
- [4] 汉宝德. 如何培养美感·前言 [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1.

作者简介:朱文秀,厦门大学文艺学研究生。